

· 税务基础知识丛书 · 第二册

纳税检查与帐务处理

集体工业企业所得税
的纳税检查与帐务处理

43

辽宁人民出版社

**集体工业企业所得税
的纳税检查与帐务处理**

Jiti Gongyeqiye Shuodeshui De
Nashui Jiancha Yu Zhangwuchuli

戴永南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锦州印刷厂印刷

字数：280,000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2³/₄

印数：1—30,500

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孔 杰 责任校对：赵学良

封面设计：赵多良

统一书号：4090·221

定价：1.80元

本书编写人员：

主 编 戴永南

副主编 姜润洲

第 一 章 万晓飞

第 二 章 张益珩

第三——八章 戴永南

第 九 章 马兆享

第 十 章 姜润洲

前 言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发展，税收在国民经济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成为国家财政的主要来源。为了使广大财税干部和企业财会人员迅速掌握税收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以便正确贯彻税收政策和履行纳税义务，我们根据税法和财务会计制度，结合税务管理、纳税检查的实践进行本书的编写。

本书是专门阐述了集体工业企业所得税的检查和帐务调整，书中按固定资产、材料、工资、费用、成本、基金、销售、利润等核算的检查，分别按有关制度规定、注意事项、检查方法、检查实例和帐务调整等进行具体细致的介绍。本书不是法规汇编，读者在处理具体业务时，应以当时法规为依据。

《税务基础知识丛书》编写组

一九八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纳税检查概述	(1)
第一节 纳税检查的意义和任务.....	(1)
第二节 纳税检查工作要领.....	(3)
第三节 纳税检查的方法和步骤.....	(4)
第二章 固定资产的检查	(8)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论.....	(8)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检查.....	(13)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检查.....	(35)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检查.....	(46)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检查.....	(54)
第三章 材料的检查	(65)
第一节 材料购进成本的检查.....	(66)
第二节 加工改制材料的检查.....	(84)
第三节 材料发出和退库的检查.....	(92)
第四节 库存材料与材料盘点的检查.....	(115)
第五节 低值易耗品的检查.....	(136)
第六节 包装物的检查.....	(151)
第四章 工资及提取职工福利基金的检查	(163)
第一节 工资的检查.....	(163)
第二节 计提职工福利基金的检查.....	(174)
第五章 其他费用的检查	(187)

第一节	待摊费用和预提费用的检查·····	(187)
第二节	综合费用的检查·····	(203)
第六章	产品生产成本的检查·····	(219)
第一节	生产费用分配的检查·····	(220)
第二节	产品生产成本计算的检查·····	(237)
第七章	销售及产成品的检查·····	(265)
第一节	销售的检查·····	(265)
第二节	产成品的检查·····	(302)
第八章	往来帐款与专用基金的检查·····	(321)
第一节	往来款项的检查·····	(321)
第二节	专用基金的检查·····	(340)
第九章	财务成果的检查·····	(352)
第一节	利润的检查·····	(352)
第二节	利润分配的检查·····	(364)
第十章	应纳税额计算与交纳的检查·····	(379)
第一节	应纳税额计算的检查·····	(379)
第二节	所得税交纳情况的检查·····	(387)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体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		(392)
附录二		
集体企业会计科目对照表·····		(396)

第一章 纳税检查概述

第一节 纳税检查的意义和任务

一、纳税检查的意义

纳税检查是税务机关根据国家的税收法令规定所进行的，经常性的重要的工作内容之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的税收政策，坚持依率计征，依法办事，保证国家税收任务完成的重要手段。是税务机关和纳税人根据国家税收法令和财务制度规定，对其应征税额进行审查的一种方法。是税务机关验证执行税收政策和纳税人检查贯彻税收政策，严肃纳税纪律必不可少的工作环节。因此，做好纳税检查工作，不仅是税务机关应尽的职责，也是纳税人应尽的义务，所以它是税务机关和纳税法人都必须做好的一项重要工作。

纳税人向国家纳税，是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分配、再分配的一种形式，是社会主义集中人民群众为全社会劳动创造纯收入的一部分。它在国家预算中占有重要地位，因此纳税检查可以充分地体现税收经济杠杆的作用，对促进国民经济全面发展，国家财政收支平衡，加速资金积累，和社会主义四化的建设速度，具有重要的政治和经济意义。

二、纳税检查的任务

国家向企业征税，不仅关系到国家财政收入，同时也关

系到正确处理好国家、企业、个人三者的经济利益。在实践中绝大多数单位和个人都能认真履行纳税义务，遵守国家的税收政策、法令，及时、足额地向国家缴纳税款。但是由于征纳双方还存在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之间的矛盾，所以目前尚有少数纳税单位和个人，不按国家税法和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办事，违反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乱摊成本，扩大开支，严重影响国家税收任务的完成。也有些单位和个人，不熟悉纳税知识，财会制度不健全，财会专业知识水平低等原因，也会发生错漏纳税问题。为了正确贯彻税收政策，严肃纳税纪律，做到依法办事，依率计征，必须做好纳税检查。纳税检查的任务概括归纳有以下几项：

1、审查贯彻执行国家的税收政策法规执行情况，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的经济关系，维护国家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经纪律，揭露和纠正各种经济违法行为；处理补、退税问题，做到应收尽收，不应收坚决不收，保证国家税收及时、足额入库。

2、端正经营方向，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税收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但决定财政的是经济。两者的关系是：经济决定财政，财政影响经济。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经济不发展而财政充裕的。根据这一道理，税企双方的工作侧重点，必须是放在促进生产发展和提高经济效益上。特别是税务机关，既要讲“聚财之道”，也要讲“生财之道”、“用财之道”。利用接触企业经济工作的广泛性、经常性的特点，通过分析、比较、总结先进经验，找出经营方向和经营管理的薄弱环节问题，帮助企业建立与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挖掘生产潜力，厉行节约，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从而使企业 and 国家都得到好处，不断扩大积累。

3、熟悉税务政策规定，加强税务管理，提高纳税水平。税务检查工作主要目的是，要求税企双方，认真贯彻税法，做到知法，守法，完成国家赋予的光荣任务。实践证明，企业发生的错漏纳税问题，除了极少数是有意的，绝大多数是由于主管领导和办税的财务会计人员对国家税法基础知识、纳税业务不熟所造成的。开展纳税检查，不仅是税务机关应做的工作，也是企业验证自己是否真实地履行了纳税义务，必不可少的工作环节。为此，税务机关通过纳税检查，针对揭示出来的问题，有的放矢地进行宣传辅导；企业可以通过自查，及时纠正错、漏纳税问题。为了引起税企双方重视税务检查工作，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建立与健全纳税检查、辅导制度，防止错漏税行为发生。在加强税务管理工作的同时，对在实际工作中取得的经验与教训，要及时进行总结与推广，从而不断地提高税务管理工作的质量。

第二节 纳税检查工作要领

纳税检查（自查）同审计工作一样，是一项综合性的监督、验证活动。搞好纳税检查不仅要精通税法，而且还要熟悉国家财务规定、会计核算、经济活动分析、经营管理、生产工艺、物价信息和各种经济法规。为此，查帐人员必须刻苦学习政策法令，努力钻研业务，掌握查帐要领，适应工作的需要。具体概括有以下三点：

一、熟悉税收政策法令和有关规定

税收法令和规定是衡量企业纳税正确与否的依据，所以税、企人员必须认真熟悉，切实掌握。如课税对象、税目税

率、纳税环节、计税价格、委托加工、批发零售、农副产品采购等有关征、减、免税规定，达到纳税检查的目的。

二、熟悉财务会计制度

准确地掌握财务会计制度和维护财经纪律是查帐工作的基础。如对固定资产增加、减少、折旧和大修理基金的提取与使用，原材料的购入、领用、结存，工资列支标准、劳保费、旅差费等的使用，都应认真加以掌握运用。只有运用自如，坚持列支标准原则，才能维护财经纪律，做到应收尽收。

三、熟悉生产知识和企业管理技能

纳税检查不仅要求税、企有关人员熟悉税务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还得熟悉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如生产工艺流程、产品结构性能、用途，原材料来源，产品销路、库存状况和经营方式，管理技能等。所以只有全面熟悉企业的供、产、销、存和管理要领，才能有的放矢地做好纳税检查工作。

第三节 纳税检查的方法和步骤

纳税检查的方法比较广泛灵活多样，步骤较为具体。为了使检查工作节省人力、时间，有计划、有目的地进行，在方法上必须顺势利导，有目的地选择，在步骤上，必须考虑周到，两者同时具备，方能开展工作。

一、基本方法：

1、全查和抽查法

按检查的范围和内容可划分为两种。

全查：对所有会计凭证、帐簿和报表进行全面系统地检查。

抽查：对会计原始凭证、帐簿和报表有重点地抽查一部分，并以查出的结果对未查部分进行分析推算，从而为全查提供数据。

2、顺查和逆查法

按记帐程序，由凭证开始到报表，采取由头到尾，或者由尾到头的顺序进行。

顺查：顺查法又叫核对法。是依据会计核算的程序，从检查原始凭证开始核对帐簿，再由帐簿核对报表。

逆查：逆会计记帐程序，从会计报表开始核对帐簿，再由帐簿核对原始凭证。

3、联查和测查法

根据记帐的原始凭证和帐簿内容，把涉及到与有关部门的经济往来帐户，联结在一起进行核对，或者选其中一个侧面进行核对。

联查：即联系检查法。根据记帐凭证，把涉及到对方的经济往来帐户进行核对，从中找出问题。

侧查：即侧面检查法。据平时掌握的资料和职工群众反映的情况，对有关帐簿进行侧面核实。

4、分析和控制法

搜集有关资料，选择具有代表性的问题进行对比分析，从中找出问题。

分析法：根据报表资料或帐面资料与计划指标、历史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或与同行业、同类型企业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从中找出问题。

控制法：用可靠的数据，去推测证实帐面记载情况的可靠程度。如“依产计税”、“依耗测产”、“依产核销”等。

在实际工作中一定要结合每个企业的不同情况，选择不同的检查方法，灵活地创造性地运用，不断总结经验，以便更熟练地掌握查帐技术。为了更好地做好纳税检查，专管员必须在平时就要做一些过细的工作，把企业存在的错漏问题，分散地解决在日常工作之中，以免集中检查时，费时费力，或者因为赶进度而出现检查的不深不透的弊病，没有做到尽职尽责。

二、基本步骤

1、检查前准备

检查前的准备工作，第一步深入到班、组、车间和仓库，通过具体负责人员搜集情况和查阅有关的资料；第二步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和纳税资料；第三步根据第一、二步取得的情况和资料进行分析研究，做出正确的判断，再选定查帐的方法。

2、查时听取情况介绍

到企业检查时，说明检查的要求，听取主管领导和财会人员汇报，取得被查单位和个人配合后，方可开展工作。企业自查可以根据税务部门发下的提纲，临时抽调有关人员组成小组逐项进行。

3、查中观察现场，注意死帐活查

为了更好地验证纳税的真实可靠程度，除了通过凭证、帐簿等进行检查外，还应深入到班组、车间、仓库等现场观察和走访群众，全面地听取大家的意见与要求，把看到的，听到的活情况，再与凭证、帐簿记载的情况，有的放矢进行

核对，从中验证帐簿记载的真实可靠程度。其中特别是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折旧及大修理等的检查，更应该注意活的情况的积累工作。

4、查后处理原则

查帐结束后，对查出来的问题要逐项进行落实，达到双方都满意。总的讲，对检查出来的问题经过鉴别是可以得到及时处理的。但也存在个别问题在短时间内解决不了，需要经过调查研究后，才能得到妥善处理。所以在检查完后不要单方面做出决定，对其中需要研究的问题，要通过摆事实、讲道理，学法规，辨是非等方法予以解决。在处理补退税时，要坚持原则，对模棱两可的非原则问题，本着有利于促进生产发展，搞活经济的指导思想进行处理。

5、当好企业的经济参谋

通过纳税检查，全面地了解到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后，结合税务工作要求，帮助企业找出经营管理上的薄弱环节，提出加强经济核算的具体措施，做到增产增收，密切税企关系。

第二章 固定资产的检查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论

一、固定资产概念

固定资产是使用期限较长，单位价值较大的劳动资料。如房屋、机器、汽车等。它是能在若干生产周期中发挥作用，在使用中实物形态保持不变，其价值是随着实物的磨损，逐渐地、部分地转移到产品中去，成为产品成本的组成部分。固定资产一般应同时具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规定限额以上（200元、500元或800元）两个条件。不同时具备以上两个条件的劳动资料，一般按低值易耗品管理。

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异同情况见下表。在进行固定资产检查时，应着重审查有无应属于固定资产而按低值易耗品核算的情况。

二、固定资产的分类

现行会计制度规定，企业的固定资产分为生产用固定资产、非生产用固定资产、租出固定资产、未使用固定资产、不需用固定资产和土地六大类。

（一）生产用固定资产。指用于生产过程和管理、服务于生产过程的在用的房屋、建筑物、动力设备、传导设备、

固定资产与低值易耗品异同情况表

项 目		固 定 资 产	低 值 易 耗 品
不 同 情 况	资金来源	固 定 资 金	流 动 资 金
	具备的条件和内容	①应同时具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及单位价值在国家规定的限额以上的机器、房屋、车船等。 ②单位价值虽不够规定限额，但如属于企业的主要设备如服装厂的缝纫机。	①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下或单位价值在国家规定的限额以下的工具、模具、器具等。 ②对于容易破损、更换频繁的玻璃器皿、工具性仪表和大型企业中一吨以下的矿车、七千瓦以下的电动机等，其单项价值在限额以上仍不按固定资产核算和管理。
	价值进入成本的计算方法	①一般根据原价和使用年限用“使用年限法”按月计算折旧。 ②个别也有根据工作时间，工作量（产量吨公里）用“工作时间法”“工作量法”计算折旧。	①一次进入 ②五五摊销 ③净值摊销 ④通过待摊费用分次进入
	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	都是劳动资料	
相 同 情 况	参加生产过程的延续时间	都在若干生产周期发挥作用，在使用中实物形态不变	
	价值转入产品中的方式	都逐渐地、部分地转移到产品中去	

工作机器及设备、工具仪器及生产工具、运输设备、管理用具、以及其它生产用固定资产等。

（二）非生产用固定资产。包括职工宿舍、招待所、学校、幼儿园、托儿所、俱乐部、食堂、浴室、理发室、医院、疗养院、专设的科学研究试验机构等单位使用的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

(三) 租出固定资产。指经批准出租给外单位使用的固定资产。

(四) 未使用固定资产。指尚未使用的新增固定资产，调入尚待安装的固定资产；进行改建扩建的固定资产；以及经批准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

由于季节性生产、大修理等原因而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在车间内替换使用的机器设备，都应作为在用的固定资产。

(五) 不需用的固定资产。指本企业不需要，已经上级批准准备处理的固定资产。

(六) 土地。指过去已经估价单独入帐的土地。因征用土地而支付的补偿费，应计入与土地有关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内，不单独作为土地价值入帐。

三、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计价有原始价值、折余价值和重置完全价值等三种标准。

(一) 原始价值。是指企业在建造或购置该项固定资产时所支付的货币总额。原始价值又叫原价或原值。它可以反映固定资产的原始投资，并据以计算折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固定资产”帐户内所反映的一般都是原价。

(二) 折余价值。又叫净值或现值，是固定资产原值减去折旧后的余额，是反映固定资产的现有价值。通过固定资产净值可以反映固定资产占用资金的数额，与原价对比可以观察固定资产的新旧磨损程度。

(三) 重置完全价值。是指在目前情况下重新建造、购置该项固定资产所需的全部货币支出。当企业接管、盘盈或

接收赠送的固定资产无法确定其原价时，或根据上级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重新估价时，均应按重置完全价值入帐。

四、固定资产的核算

固定资产核算中使用的主要帐户有“固定资产”、“折旧”、“联社基金”、“公积金”、“专用基金—更新改造资金”、“专项工程支出”、“专项存款”等。

（一）“固定资产”。是资金占用帐户，属于盘存类帐户。它的用途是核算按规定应列为固定资产的劳动资料的增加、减少和结存情况。本帐户借、贷、余反映的都是原价。固定资产因购置、建造、调入、盘盈等增加时记借方，因清理、调出、盘亏、报废等减少时记贷方，借方余额为现在实有的固定资产的原值。

为了加强对固定资产的核算和管理，企业应按类别设三栏式的“固定资产明细帐”，该帐只进行金额核算，并按具体的固定资产名称、规格设立“固定资产明细卡片”（也有设“固定资产明细帐”的）。该帐一般与“折旧”帐户联合设立，除核算数量和金额外，并应反映编号、规格、附属设备、耐用年限、残值、折旧额（率）、预计清理费用等资料。

（二）“折旧”是资金来源帐户，属于调整类帐户（即固定资产的备抵帐户），是核算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转入产品成本中去的那部分已磨损的价值。固定资产减折旧是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净值一般与固定基金相等。本帐户贷方反映因提取折旧及固定资产调（购）入、盘盈所确定的折旧增加数。借方反映固定资产因报废、盘亏、调出等而同时发生折旧额的减少。贷方余额为现在实有的固定资产的磨损